



三月傳媒記事簿

- 港府修訂《逃犯條例》惹國際關注
- 特首舉行「三合一」記招有模糊焦點之虞

政府三月底就《逃犯條例》修訂條例草案刊憲，容許香港與未簽訂長期移交逃犯協定的國家或地區，也可透過一次性個案方式移交逃犯。社會上不少團體都擔心相關修訂將威脅任何身處香港人士的自由，並強烈呼籲特區政府撤回修訂建議。據現行《逃犯條例》，港府已可應中國以外任何與香港沒有引渡協議的司法管轄區的要求，作出一次過的個案移交安排，惟條件是要經過行政、立法及司法三重把關。他認為，現時提出修訂將剔除立法會把關的角色，將單次移交程序擴展至內地。評論指出港府修訂將大幅度削弱香港法律對人權的保障，「銅鑼灣書店」事件可發生在任何人身上，可以要求在港境內的異見人士作出引渡，即使途經香港轉機者亦可被移交，破壞一國兩制、香港自由位置。而傳媒更擔心記者或時事評論員隨時會有陷冤獄危機，令港媒自我審查情況大增，即使向傳媒爆料揭發內地黑幕的人士也會擔心身份被揭露而卻步，重要的新聞資訊或從此消失。難怪連星島新聞集團主席何柱國在該集團八十周年紀念活動中致辭，也以商界關注的《逃犯條例》作為主題，提醒政府切勿衝擊基本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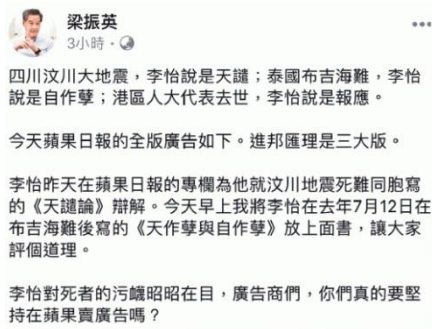
政府以往涉及重大議題，均會由相關政策局局長連相關官員召開記者會交代，但特首林鄭月娥三月底罕有地舉行「三合一」記者會，帶領兩名局長連環交代《逃犯條例》、沙中綫和三隧分流方案三個議題的最新進展。三個完全不相關的議題合併於一個記者會交代，記者會全長 2 小時 15 分鐘，即平均每個議題只有 45 分鐘，這樣安排在過去兩屆政府實屬罕見。特首在記者會開場白主動解釋記者會安排，稱三個項目均在昨晨舉行的行政會議完成審議，故她爭取第一時間向公眾交代；記協其後發表聲明指對此安排感遺憾，認為三個議題均具爭議且涉及重大公眾利益，一併公佈勢令傳媒難以聚焦、公眾難以消化，有模糊焦點之虞；有立法會議員亦批評當局試圖混淆視聽，「想溝淡修訂《逃犯條例》議題」。



- 報章報道疑變選舉廣告
- 記協關注梁振英施壓廣告商

選舉管理委員會三月下旬向立法會公開去年底九龍西補選報告書，提到總共接獲 773 宗投訴，當中大部分關乎選舉廣告及選民在拉票活動中受滋擾，分別有 296 及 263 宗。報告書又指出，選管會的《立法會選舉活動指引》要求印刷傳媒，在選舉期間須確保刊物內任何新聞報道或提述，不會給予某候選人不公平的宣傳，但當日《大公報》及《蘋果日報》均有在頭版，分別刊登建制派代表陳凱欣及民主派代表李卓人的報道。有輿論質疑這些內容形同選舉廣告，應計及候選人選舉開支；委員會呼籲傳媒在選舉期間須確保刊物內容避免不公平宣傳，已將收到的相關投訴並轉交執法機關調查和跟進。

前特首、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三月中連日在面書發文，狙擊《蘋果日報》



及其專欄作家李怡，點名在該報賣全版廣告的廣告商。香港記者協會發表聲明，關注梁振英的動作；並強調廣告商的決定實屬商業行為，不應受到干預。記協認為，香港社會保障言論自由，但市民行使時亦應尊重他人自由選擇的權利，以及考慮發表言論的負面影響。梁作為香港的前行政長官、現任全國政協副主席，其言行對社會產生影響，其公開向廣告商施壓的做法並不可取。

美國國務院月中向國會提交年度《全球人權報告》，其中在香港部分，提到香港在言論自由、結社自由、政治參與及學術自由上限制收緊。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及政府分別作出回應，前者強調中央政府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港府也表示現行法例充分保障人權及自由，重申外國政府不應干預香港事務。

- 葉太質疑港台需否製作新聞
- 新聞現贊助商資訊 TVB 遭勸喻

香港電台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三月中申請開設一個副廣播處長常額職位，取代任期今年五月屆滿的副廣播處長編外職位，此職位需領導和統籌興建新廣播大樓。但在立法會討論時，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提出，政府部門的功能應集中於提供市場和私人機構難提供的服務，既然其他電台有播新聞，質疑港台是否仍需製作新聞節目。議會陣線朱凱迪反駁，記者流失率高，港台工作環境較穩定，是令新聞從業員後繼有人的重要基地，不但不能萎縮，更要發展。廣播處長梁家榮稱，他對港台新聞「引以為傲」，並指現時正發展新媒體播報新聞，籲各方繼續對港台有信心。



通訊事務管理局早前接獲投訴，指無綫新聞台於去年九月十六日播放電視節目《新聞報道》時，主播在簡介有關南韓和北韓的報道後，節目隨即播放一段短片，展示「時事通識」的標題，當中包括贊助商的名稱及標誌。節目接著播出有關南韓和北韓的詳細新聞報道，至報道結束後，節目再次播出包含贊助商名稱及標誌的同一段短片，明顯違反《電視節目守則》及《電視廣告守則》有關新聞節目不得接受贊助的明文規定。通訊局指出，雖然無綫指上述事件源於操作出錯，並已加強預防措施，防止日後出現同類錯誤，但局方認為有關做法明顯違反規定，遂向無綫發出勸喻，促請其嚴格遵守守則。

電視廣播三月下旬正式公布全年業績，受持有 8.3 億元星美債券作出 5 億元的減值虧損，拖累去年虧損 1.99 億元，是該公司 1988 年上市以來首次出現全年虧損。展望今年，集團認為本地電視廣播業務繼續充滿挑戰，但間接廣告宣傳規例放寬可帶來新的推動力。而 TVB 與廣州、廣東、深圳三間電視台調整合作關係；TVB 將只收小部分授權費，換取三間電視台不再插入內地廣告，為 TVB 廣告增加 6000 萬觀眾群，而廣告內容將完全由 TVB 管控處理。此外 TVB 亦力谷網上購物平台 Big Big Shop，考慮到送貨費用蠶食毛利，因此不會涉及儲貨、付貨環節。集團改與 OK 便利店合作，解決貨品交收問題。

- 有線寬頻蝕 4.5 億裁 102 人
- 其他傳媒亦面對業績倒退

近年傳媒行業經營困難，有線寬頻二〇一八年全年虧損擴大至四億五千六百萬元，集團過去十一年的累積虧損已超過二十四億。有線指，電視業對手眾多，加上觀眾收看模式不斷改變，令競爭劇烈。自永升成為控股股東以來，一直致力企業重組以提升盈利能力，如節省成本和推出新節目及頻道等措施等，有線寬頻公布全年業績後，宣布因公司改組架構，即時裁減來自自有線電視節目製作部、製



作統籌部、網絡維修及安裝部以及企業支援等部門，當中包括部分經理級員工共 102 名員工，佔整體員工約百分之六，新聞部門就不受影響，集團將會按照勞工法例補償有關員工。三月下旬時，有線寬頻宣佈，與廣東廣播電視台簽訂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在資源運用、業務開拓及節目製作等方面合作。

本地報紙亦同樣受傳媒寒冬的影響，免費報紙《都市日報》繼 1 月底裁員後，傳聞三月初又再裁員，規模約 8 至 10 人，有內部員工更向本報透露，過去三個月每月出糧的日期都有所延誤。據時任都市新聞多媒體主席蕭作利之前致員工的

信件所言，若賣盤承諾圓滿落實，預計三月三十一日完成收購，至於新買家的身份至今仍未公開。而《星島日報》母公司星島新聞集團三月底公布截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底止全年業績，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按年急跌 41.36% 至 2,424.3 萬元，主要原因是香港經濟增長放緩及受貿易戰影響。而香港電視月底亦發表去年全年業績，虧損共 1.33 億元，較上年度 2.04 億元收窄，每股仍虧損 0.16 元。營業額為 8.96 億元，按年升 83%，不派末期息。業績顯示公司仍在蝕錢，距離王維基所稱的「做一單、賺一單」的期望仍相去甚遠。

梁麗娟

傳媒評論員

4.2019